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20 號 7 樓  
電話：(02) 2358-2535  
傳真：(02) 2358-2536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會暨各縣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10 日  
發文字號：房仲全聯芳字第 110069 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建請 貴院將不動產經紀業納入紓困 4.0 專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期新冠疫情嚴峻，對本產業造成巨大衝擊，會員公司及從業人員收入崩跌，嚴重衝擊七千家房仲公司及數十萬從業人員生計。
- 二、尤本產業亦屬於服務業的性質，從接受委託、帶看、簽約及點交，均需與買賣雙方接觸，在指揮中心限制避免社交接觸下，為配合政府相關防疫措施，業務幾近停擺，形同無法經營，遭受之影響及衝擊甚鉅。
- 三、希請 貴院將不動產經紀業納入紓困 4.0 專案，並提供相關紓困項目：
  1. 將本產業納入紓困 4.0 專案之範圍，補貼企業營運支出及員工薪資補助。
  2. 提供稅賦減免(營業稅、水電費等)。
  3. 提供紓困融資。

四、此波疫情本產業被列為十大慘業之一，即將面臨更嚴竣的倒店潮，數十萬從業人員將面臨失業危機，且自去年起之紓困專案，本產業皆被排除在外，希請 貴院體恤本產業及數十萬從業人員維持生計辛勞，同意如主旨說明，至感德便。

正本：行政院

副本：蔡副院長 其昌、柯總召 建銘、江主席 啟臣、王委員 定宇、江委員 永昌、吳委員 秉叡、李委員 昆澤、周委員 春米、林委員 文瑞、林委員 宜瑾、林委員 思銘、林委員 為洲、張委員 宏陸、張廖委員 萬堅、許委員 淑華、許委員 智傑、傅委員 崑萁、黃委員 秀芳、黃委員 國書、趙委員 天麟、劉委員 權豪、蔡委員 易餘、鄭委員 正鈐、魯委員 明哲、羅委員 明才、羅委員 致政、各會員公會暨各縣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理事長 張世芳